

2022 年全市及市本级决算草案的说明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6431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59285 万元、返还性收入 9219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5415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6167 万元，调入资金 337435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378638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831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7441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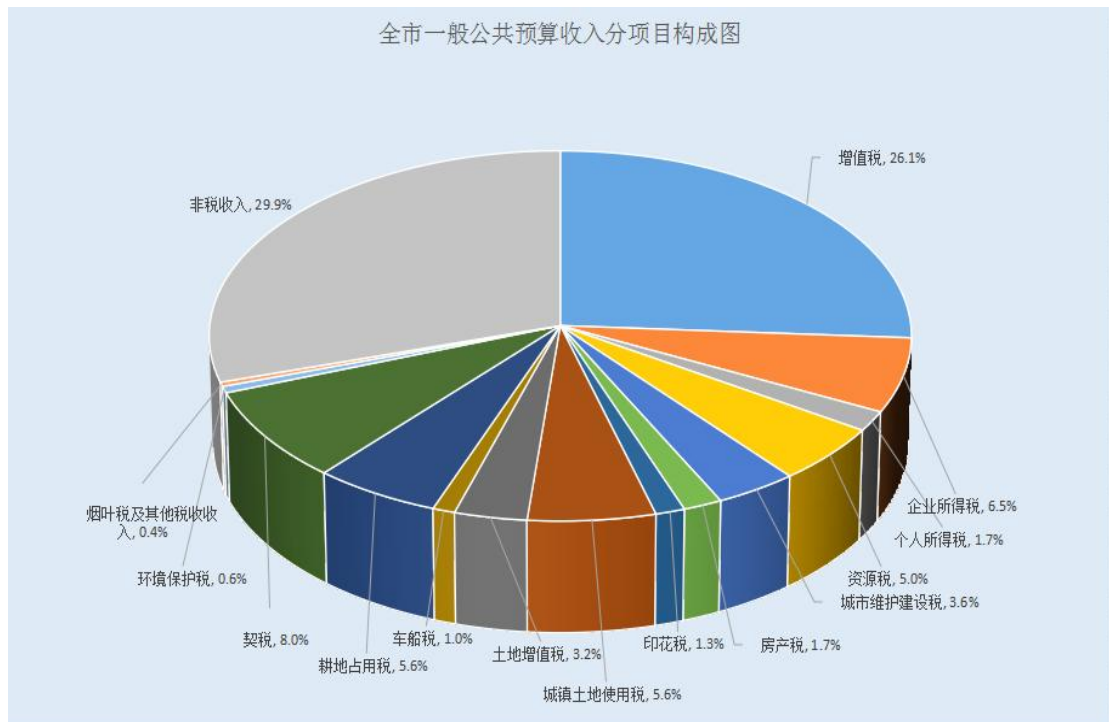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1965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5692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03626 万元，调出资金 19556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1791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2533 万元。

收支相抵，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446570 万元（包含当年已安排至预算单位但实际尚未支付到项目中、需结转下年继续用于原项目支出 381126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详见附表 1）

(二)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230503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226739 万元，实际完成 2259285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101.5%，增长 11.2%。其中：税收收入 1584316 万元，为预算的 101%，增长 9.4%，占一般公

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0.1%；非税收入 674969 万元，为预算的 102.5%，增长 15.6%。（详见附表 2）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增值税 588648 万元，为预算的 99.7%，同比增收 42745 万元，增长 7.8 %。主要原因是受煤价上涨影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值税入库较多。

2. 企业所得税 146260 万元，为预算的 105.8%，同比增收 50170 万元，增长 52.2%。主要原因是省市县财政体制改革后，部分企业所得税由省级划转为市级，同时受煤价上涨影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增加，入库企业所得税增长较多。

3. 个人所得税 39329 万元，为预算的 95.6%，同比增收 3302 万元，增长 9.2%。

4. 资源税 112236 万元，为预算的 95.3%，同比增收 12421

万元，增长 12.4%。主要原因是煤炭、钢材、砂石、建筑石料等资源价格上涨较多，拉动了资源税收入增长。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635 万元，为预算的 99.5%，同比增收 8359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是城市维护建设税随增值税附征，增值税增长较多带动城建税入库增加。

6. 房产税 38596 万元，为预算的 89.6%，同比增收 4077 万元，增长 11.8%。

7. 印花税 29044 万元，为预算的 100.3%，同比增收 4862 万元，增长 20.1%。主要原因是全市市场交易量增长带动印花税入库较多。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6136 万元，为预算的 108.6%，同比增收 7278 万元，增长 6.1%。

9. 土地增值税 71918 万元，为预算的 105.1%，同比增收 29618 万元，增长 70%。主要原因是部分县（市、区）新开工项目集中缴纳土地增值税较多。

10. 车船税 22113 万元，为预算的 92.5%，下降 5%。

11. 耕地占用税 125905 万元，为预算的 123.1%，同比增收 15073 万元，增长 13.6%。

12. 契税 181374 万元，为预算的 91.7%，同比减收 45822 万元，下降 20.2%。主要原因是汝州市清理以前年度契税欠款及滞纳金以及市本级推出“一手商品房契税缴纳补贴”政策，抬高上年基数。

13. 环保税 12669 万元，为预算的 119.3%，同比增收 4549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各部门统筹推动环境保护税征

管工作，严防跑冒滴漏，较上年入库增多。

14. 烟叶税等其他税收收入 8453 万元，为预算的 108.3%，同比增收 615 万元，增长 8.3%。

15. 专项收入 122226 万元，为预算的 68.8%，同比减收 41550 万元，下降 25.4%。主要原因是受土地出让收入下降影响，随土地出让收入计提的教育资金和农田水利建设资金下降较多。

1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38939 万元，为预算的 89.9%，同比增收 11387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汝州市耕地开垦费增收较多。

17. 罚没收入 51270 万元，为预算的 95.7%，减收 3517 万元，下降 6.4%。

1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1340 万元，为预算的 490.7%，同比增收 56170 万元，增长 1086.5%。主要原因是市属功能类企业合并，形成产权转让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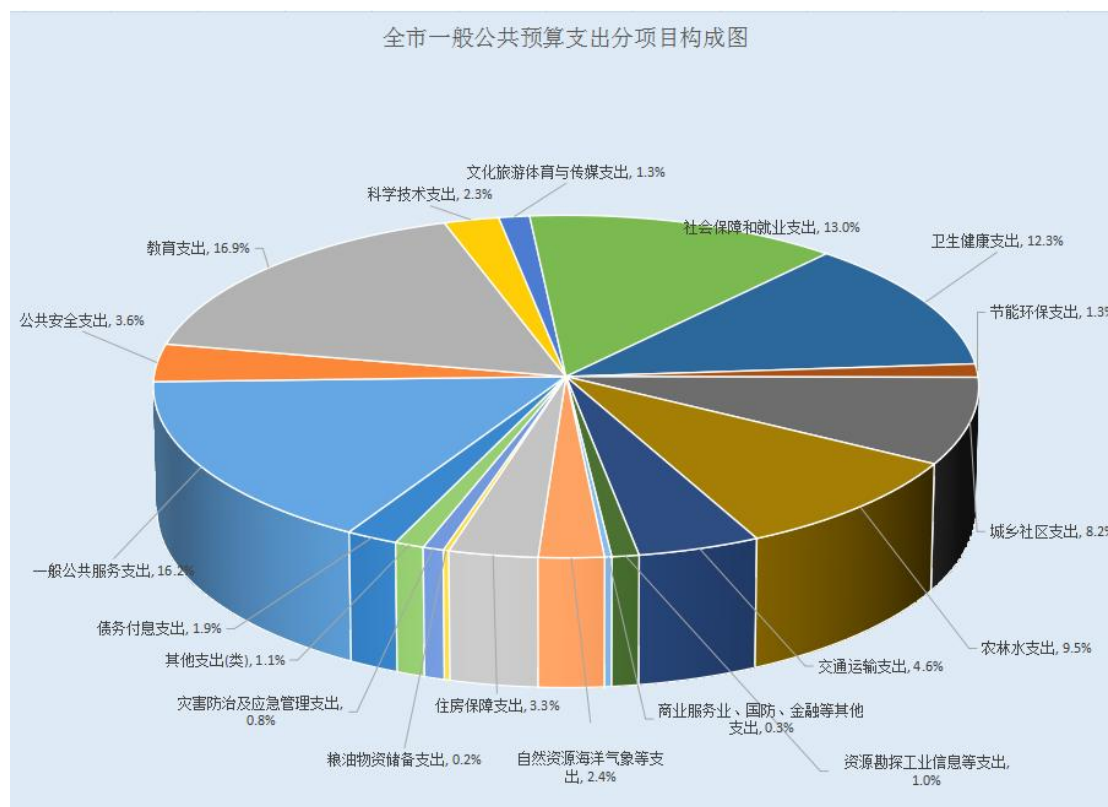
1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4873 万元，为预算的 103.2%，同比增收 57589 万元，增长 39.1%。主要原因是部分县（市）区多渠道盘活国有资源（资产）。

20. 其他收入 96321 万元，为预算的 127.1%，同比增收 10974 万元，增长 12.9%。主要原因是鲁山县清理以前年度非税暂存款，宝丰县收回两年以上未使用自有资金及以前年度借款利息。

（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

初预算 3828340 万元，执行中部分县（市、区）经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预算，上级补助增加、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结余结转等安排支出，支出预算调整为 4603494 万元，实际完成 4156924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0.3%，增长 23.6%。（详见附表 3）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2980 万元，为预算的 77.7%，增长 21.2%。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调整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提标。
2. 国防支出 369 万元，为预算的 72.4%，下降 40.5%。
3. 公共安全支出 147951 万元，为预算的 89.9%，增长 8.6%。
4. 教育支出 701442 万元，为预算的 91.6%，增长 16%。

主要原因是入学人数增加，同时生均经费标准提高；中职、高中学校建设投入增加。

5. 科学技术支出 94750 万元，为预算的 94.9%，增长 37.7%。主要原因是根据省、市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大对科技支出的投入力度。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2921 万元，为预算的 89.1%，下降 9.3%。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595 万元，为预算的 96.6%，增长 2.6%。

8. 卫生健康支出 513018 万元，为预算的 97.8%，增长 29.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疫情防控支出比 2021 年大幅度增加。

9. 节能环保支出 52555 万元，为预算的 84.2%，增长 19.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中央、省加大对我市转移支付力度；新增尾水湿地公园建设、空气质量研判分析技术服务等项目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 341044 万元，为预算的 91.8%，增长 82.5%。主要原因是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环境改善等项目的投入。

11. 农林水支出 394796 万元，为预算的 95.4%，增长 19.6%。主要原因是加大对林业及水利投入。

12. 交通运输支出 189333 万元，为预算的 85.2%，增长 47.8%。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和加大对道路建设的投入。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729 万元，为预算的 99%，增长 101.7%。主要原因是部分县（市、区）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对企业扶持奖励资金较多。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62 万元，为预算的 51.7%，增长 35.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惠企纾困消费券及消费补贴项目支出增加。

15. 金融支出 1307 万元，为预算的 95.5%，增长 25%。主要原因是加大企业金融支持力度，新增企业上市、挂牌等金融业奖补资金。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0745 万元，为预算的 96%，增长 30.1%。主要原因是部分县（市、区）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国土变更调查、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项目、自然资源确权登记项目等业务增加。

17. 住房保障支出 137381 万元，为预算的 87.5%，增长 33.5%。主要原因是新增老旧小区改造与棚户区改造支出较多。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991 万元，为预算的 96%，增长 15.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储备粮规模增加，利息补贴与保管费用随之增加。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186 万元，为预算的 93.5%，增长 43.5%。主要原因是用于防汛物资购置追加预算投入较大。

20. 债务付息支出 8020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53.7%。

21.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4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

22. 其他支出 45347 万元，为预算的 94.1%，增长 21.5%。主要原因是部分县（市、区）加大对国有企业扶持力度。

汇总以上科目，全市教育、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合计 292108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 70.3%。

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408383 万元，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095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8831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25202 万元，调入资金 96552 元，债务转贷收入 10735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251369 万元，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0315 万元，上解支出 38689 万元，调出资金 12710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526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000 万元。

收支相抵，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终滚存结余 157014 万元（包含当年已安排至预算单位但实际尚未支付到项目中、需结转下年继续用于原项目支出 122737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详见附表 4）

（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经市十一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656717万元，实际完成670959万元，为预算的102.2%，增长1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504335万元，为预算的111.9%，增长22.8%；非税收入完成166624万元，为预算的81%，下降11.5%。（详见附表5、7）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增值税229600万元，为预算的129.7%，同比增收67210万元，增长41.4%。主要原因是受煤价上涨影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值税入库较多。

2. 企业所得税74822万元，为预算的130.8%，同比增收56940万元，增长318.4%。主要原因是省市县财政体制改革后，部分企业所得税由省级划转为市级，同时受煤价上涨影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增加，入库企业所得税较多。

3. 个人所得税10843万元，为预算的108.6%，增长18.4%。

4. 资源税57438万元，为预算的142.8%，同比增收21279万元，增长58.8%。主要原因是煤炭、钢材、砂石、建筑石料等资源价格上涨较多，拉动了资源税收入增长。

5. 城市维护建设税33391万元，为预算的122.6%，同比增收8402万元，增长33.6%。主要原因是天安煤业股份增收较多。

6. 房产税11342万元，为预算的71.9%，同比减收3123

万元，下降 21.6%。主要原因是房地产市场低迷，房产税入库较少。

7. 印花税 9083 万元，为预算的 119.6%，同比增收 2113 万元，增长 30.3%。主要原因是受市场交易量增长影响入库印花税较多。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286 万元，为预算的 90.2%，同比减收 13153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体制改革后，市级不再分成县（市）级收入，收入减少。

9. 土地增值税 7357 万元，为预算的 52.4%，同比减收 5514 万元，下降 42.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体制改革后，市级不再分成县（市）级收入，收入减少。

10. 车船税 4679 万元，为预算的 90%，下降 1.9%。

11. 耕地占用税 11124 万元，同比减收 9125 万元，下降 45.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清缴以前年度耕地占用税，抬高上年收入基数。

12. 契税 21939 万元，为预算的 35.3%，同比减收 35134 万元，下降 61.6%。主要原因是受 2021 年底契税补贴政策影响，抬高上年收入基数。

13. 环境保护税 3430 万元，为预算的 173.6%，同比增收 1967 万元，增长 134.4%。主要原因是统筹推动环境保护税征管工作，严防跑冒滴漏，较上年入库增多。

14. 专项收入 44423 万元，为预算 40.8%，同比减收 55044 万元，下降 55.3%。主要原因是受土地出让收入下降影响，随土地出让收入计提专项收入下降较多。

1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8328 万元，为预算的 105.9%，增长 2%。

16. 罚没收入 18992 万元，为预算的 100.4%，下降 5.9%。

1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0570 万元，为预算的 10114%，同比增收 50210 万元，增长 13947.2%。主要原因是市属功能类企业合并，形成产权转让收入。

1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017 万元，为预算的 16.6%，同比减收 9993 万元，下降 62.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体制改革后，县级矿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市级不再分成，收入减少。

19. 其他收入 28294 万元，为预算的 118.6%，同比减收 6022 万元，下降 17.5%。

（三）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经市十一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23507 万元（其中地方债务还本支出 476 万元在线下支出中反映），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结余结转等安排支出，支出预算调整为 1107329 万元，实际完成 950315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85.8%，增长 30.4%。（详见附表 6、8、9）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686 万元，为预算的 66.5%，下降 9.3%。

2. 国防支出 155 万，为预算的 91.2%，下降 24%。

3. 公共安全支出 60879 万元，为预算 81.2%，增长 1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公安辅警人数增加，对应人员经费增加较多，同时，公用经费提标，导致增加公用经费较多。

4. 教育支出 172028 万元，为预算的 84.3%，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入学人数增加，同时生均经费标准提高；学校建设投入增加。

5. 科学技术支出 18242 万元，为预算的 87.4%，增长 31.8%。主要原因是根据省、市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大对科技支出的投入力度。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16 万元，为预算的 73.3%，下降 6.2%。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023 万元，为预算的 89.7%，下降 6.2%。主要原因是从 2022 年起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由省级列收列支，通过省级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拨付至市社会保障资金财政专户，市级不再列收列支。

8. 卫生健康支出 224142 万元，为预算的 98.8%，增长 213.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市本级疫情防控支出比 2021 年大幅度增加。

9. 节能环保支出 7952 万元，为预算的 82%，下降 31.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中央及省对市本级环保类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大幅减少。

10. 城乡社区支出 87556 万元，为预算的 89.4%，增长 92.7%，主要原因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较多。

11. 农林水支出 23316 万元，为预算的 79%，增长 4.7%。
12. 交通运输支出 86398 万元，为预算的 80.9%，增长 31.6%。主要原因是郑西高速尧山至栾川段等项目支出较大。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147 万元，为预算的 94.5%，下降 43.3%。主要原因是机构职能划转，部分支出转入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18 万元，为预算的 48.6%，增长 29.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惠企纾困消费券及消费补贴项目支出增加。
15. 金融支出 1079 万元，为预算的 95.5%，增长 2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加大企业金融支持力度，新增企业上市、挂牌等金融业奖补资金。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257 万元，为预算的 84.4%，下降 28.2%。主要原因是各类规划编制费用集中在 2021 年支付，抬高了支出基数。
17. 住房保障支出 40072 万元，为预算的 81.6%，下降 0.6%。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04 万元，为预算的 85.5%，下降 2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本金较上年减少，相应挂账利息支出减少。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53 万元，为预算的 84%，增长 79.3%。主要原因是用于防汛物资购置资金较大。
20. 债务付息支出 16761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7%。

（四）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决算情况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决算支出29468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9211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17705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39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148330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3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363万元。（详见附表10）

（五）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3705万元，下降25.8%。主要原因是市直各部门认真落实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各项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相关支出。（详见附表11）

1. 公务接待费386万元，下降63.8%。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319万元，下降15.5%，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756万元，下降44.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63万元，下降0.3%。

（六）市本级基本建设支出决算情况（无）

（详见附表12）

（七）市本级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656717万元，实际完成670959万元，当年超收14242万元，已足额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八）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规模和使用情况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至2023年继续安排使用资金157014万元。结转项目主要有：道路改建、安全提升等项目资金17158万元，人员经费资金16638万元，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燃气管道老化更新等项目资金13179万元，教学设施、校舍建设等项目资金10837万元，儿童福利院等社会保障就业项目资金4638万元，智慧交通建设项目资金4159万元，旅游基础设施等文化旅游项目资金3601万元，执法办案资金2029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一）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分项目补助情况

2022年，上级补助我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2192521万元。（详见附表13）

（1）返还性收入92196万元，主要项目为：所得税基数返还11500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5956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59432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4519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789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1954158万元，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460187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15248万元，结算补助收入54032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02122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7324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05123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71177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5351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146167万元，主要项目为：教育专

项 1068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 13430 万元，节能环保专项 10240 万元，农林水专项 36307 万元，交通运输专项 31215 万元，住房保障专项 13850 万元。

(二) 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分地区情况

2022 年，上级补助我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1804205 万元，分地区为：鲁山县 361209 万元，宝丰县 195049 万元，叶县 324066 万元，郟县 217036 万元，汝州市 323077 万元，舞钢市 124973 万元，新华区 77519 元，卫东区 64173 万元，湛河区 62304 万元，石龙区 28212 万元，高新区 6272 万元，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20315 万元。（详见附表 14）。

四、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56787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80564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2252 万元，调入资金 19556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9854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19014 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178904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50232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18 万元，调出资金 14688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9009 万元。

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年终滚存结余 778829 万元（包含当年已安排至预算单位但实际尚未支付到项目中、需结转下年继续用于原项目支出 775991 万元）。（详见附表 17）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1415525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216110 万元，实际完成 805644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66.2%，下降 36.4%。（详见附表 18）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1648 万元，为预算数的 53.3%，下降 49.8%。主要原因是受土地出让收入下降影响，随土地出让收入计提的基金收入下降较多。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604 万元，为预算数的 58.7%，下降 43.4%。主要原因是受土地出让收入下降影响，随土地出让收入计提的基金收入下降较多。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4699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8.9%，下降 35.4%。主要原因是房地产市场低迷，土地出让进度缓慢。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221 万元，为预算的 31.5%，下降 63.4%。主要原因是房地产行业不景气，配套费收入大幅减少。

5. 污水处理费收入 10114 万元，为预算的 113.1%，下降 8.5%。

（三）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1810557 万元，执行中加上专项补助、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上年结转资金等安排支出，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2281154 万元，实际完成 1502325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65.9%，下降 9.5%。（详见附表 19）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74 万元，为预算数的 66.1%，下降 17.8%。

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009 万元，为预算的 45.3%，增长 50.6%。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较多。

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343 万元，为预算的 26.8%，增长 141.5%。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较多。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9781 万元，为预算的 91.7%，下降 24.3%。

5.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593 万元，为预算的 54.3%，下降 73.7%。

6.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902 万元，为预算的 43.9%，下降 43.8%。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047 万元，为预算的 61.6%，下降 18.5%。

8.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186 万元，为预算的 77.5%，增长 1.9%。

9.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839 万元，为预算数的 42.2%，下降 26.5%。

1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737 万元，为预算的 39.5%，增长 40.1%。

11.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353 万元,为预算的 50.2%,增长 138.2%。

12. 债务付息支出 11050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50.4%。

五、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475491 万元,其中: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218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3504 万元,调入资金 127104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439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6110 万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74755 万元,其中: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4579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2851 万元,调出资金 393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7881 万元。

收支相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年终滚存结余 200736 万元(包含当年已安排至预算单位但实际尚未支付到项目中、需结转下年继续用于原项目支出 200730 万元)。(详见附表 20、21、22)

(二)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市十一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527265 万元,实际完成 121881 万元,为预算的 23.1%,下降 67.5%。(详见附表 23)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317 万元,为预算的 20.7%,下降 73.7%。主要原因是受土地出让收入下降影响,随土地

出让收入计提的基金收入下降较多。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218 万元, 为预算的 29.6%, 下降 56.9%。主要原因是受土地出让收入下降影响, 随土地出让收入计提的基金收入下降较多。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8677 万元, 为预算的 23%, 下降 68.3%。主要原因是房地产市场低迷, 土地出让进度缓慢。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584 万元, 为预算的 13.7%, 下降 78.6%。主要原因是房地产行业不景气, 配套费收入大幅减少。

5. 污水处理费收入 8610 万元, 为预算的 116.4%, 下降 6.9%。

(三)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经市十一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576681 万元, 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结余结转等安排支出, 支出预算调整为 446527 万元, 实际完成 245791 万元, 为调整预算的 55%, 下降 16.9%。(详见附表 24、25)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141 万元, 为预算的 98.6%, 下降 44.7%。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53 万元, 为预算的 100%, 增长 954.2%。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992 万元, 为预算

的 96.8 %，下降 16%。

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8577 万元，为预算的 84.1%，增长 5.8%。

5.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237 万元，为预算的 86.4 %，增长 23.5%。

6. 债务付息支出 30879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7.7%。

（四）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规模和使用情况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至 2023 年继续安排使用资金 200736 万元。结转项目主要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5 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621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9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支出 196648 万元(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结转 196536 万元)。

（五）上级对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项目决算情况

2022 年，上级对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62252 万元，主要项目为：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相关收入 29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31520 万元，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相关收入 86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 14050 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相关收入 877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14911 万元。（详见附表 26）

（六）上级对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地区决算情况

2022 年，上级对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175756 万元，分地区为：汝州市 11619 万元，舞钢市 4315 万元，宝丰县

5221 万元，郟县 3638 万元，鲁山县 15144 万元，叶县 9173 万元，新华区 57226 万元，卫东区 6128 万元，湛河区 21566 万元，石龙区 211 万元，高新区 4735 万元，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36780 万元。（详见附表 27）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各级人大批准的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为 8805 万元，执行中支出预算调整为 8980 万元，实际完成 910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4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6674，收入总计 12721 万元。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年初预算为 4263 万元，执行中支出预算调整为 6057 万元，实际完成 4207 万元，调出资金 6664 万元，支出总计 10871 万元。

收支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年终滚存结余 1850 万元用。（详见附表 30、31、32）

（二）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未安排年初预算。执行中，上年结余收入 44 万元，实际支出 32 万元，年终结余 12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详见附表 33、34、35）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247261 万元，实际完成 1247413 万元，为预算的 100%，

同比增长 10.8%，加上上年结余 892126 万元，收入总计 2139539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1180075 万元，实际完成 1098003 万元，为预算的 93%，同比增长 3.7%。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1041536 万元。（详见附表 40、41、42）

（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十一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926324 元，实际完成 922871 万元，为预算的 99.6%，同比增长 4.5%，加上上年结余 505,654 万元，收入总计 1428525 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913970 万元，实际完成 836426 万元，为预算的 91.5%，同比增长 0.4%。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592099 万元。（详见附表 43、44、45）

八、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以来，我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扎实开展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我市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1. 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政策。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债券资金下达后，加快支出进度。2022 年全市共发行使用政府债券 1259817 万元，其中：新增政府债券 951527 万元，再融资债券 308290 万元，有效发挥了债券资金对稳投资、扩内需、调结构、补短板等一举多得的政策效应。

2. 稳妥有序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一是持续健全政府债务风险监测机制，每月对全市政府债务余额及变动情况进

行统计分析，测算政府债务率等指标，对于指标异常的，及时下达提醒函督促其尽快化解；二是要求各县（市、区）对政府隐性债务的规模、结构进行精准梳理，逐笔制定化解计划，实行“一债一策”，全面推进隐性债务化解工作，已连续5年整体完成年度化解计划。目前全市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二）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2年，省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额6425077万元（一般债务限额2454442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970635万元）。经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全市政府债务限额中，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1568413万元（一般债务限额532093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036320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4856664万元（一般债务限额1922349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934315万元）。

截至2022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610753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313116万元，债务期限包括3年期、5年期、7年期、10年期、30年期，专项债务余额3794420万元，债务期限包括5年期、7年期、10年期、15年期、30年期。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1402633万元（一般债务余额463602万元，专项债务余额939031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4704903万元（一般债务余额184951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855389万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详见附表15、16、28、29）

(三) 政府债券安排使用情况

2022 年全市共使用地方政府债券 125981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74417 万元，专项债券 985400 万元。具体为：

(1) 一般债券。一是全市共使用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58627 万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12464 万元，县(市、区)使用 46163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公路、市政建设、生态环保、教育、医疗卫生、农林水利、社会保障等；二是全市共使用再融资一般债券 215790 万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94890 万元，县(市、区)使用 120900 万元。

(2) 专项债券。一是全市共使用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892900 万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189200 万元，县(市、区)使用 7037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农林水利、棚户区改造等；二是全市共使用再融资专项债券 92500 万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54700 万元，县(市、区)使用 37800 万元。

(四)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 547138 万元，其中：债券本金 356635 万元（一般债券 217626 万元，专项债券 139009 万元）；债券利息 190503 万元（一般债券 80006 万元，专项债券 110507 万元）。

2022 年市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 230341 万元，其中：债券本金 182894 万元（一般债券 95013 万元，专项债券 87881 万元）；债券利息 47447 万元（一般债券 16568 万

元，专项债券 30879 万元）。

九、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我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积极探索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努力构建政策和项目预算、部门和单位预算、政府预算共同推进的预算绩效管理新格局，加快构建预算决策、编制、执行、决算和信息公开“五位一体”的预算绩效管理新机制，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坚持制度先行，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及具体实施细则，搭建起层级配套、功能协调、覆盖到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框架。在已出台的平顶山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纲领性文件《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和相关制度文件基础上，修订《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流程进一步规范。印发《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管理办法》，规范和引导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管理，加强对第三方机构执业质量的监督管理。

推动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实现全覆盖。严格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做到与预算同步批复、同步下达、同步公开。同时，不断推动市直部门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切实发挥绩效目标在预算管理中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二是绩效运行监控实现全覆盖。全面加强预算执行中资金使用情况监管，扎实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在部门自主监控全覆盖的基础上，选取部分重点项目开

展财政重点监控。针对监控发现问题督促市级部门认真整改，加强监控结果应用，视情况采取调整预算、改进管理等措施，既有效加强预算部门的绩效管理意识，又确保财政资金规范有效使用。三是绩效评价实现全覆盖。进一步健全完善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的分层次评价管理机制，实现单位自评全覆盖，部门评价稳步扩大覆盖面，持续推动财政重点评价提质扩围。在2022年度市级财政部门财政管理绩效考核工作中，平顶山市排名第一，考核结果为“优”，受到省财政厅通报表扬。组织撰写的《关于全面推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调研报告》荣获“2022年度河南省财政优秀调查研究成果一等奖”。

强化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应用。选取市商务局、市大数据局2个部门和涉及交通、住建、社保、教育等领域的14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14个重点项目涉及预算单位11个、财政资金7亿余元，评价结果为优的2个，良的7个，中的3个，差的2个；2个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良的1个，中的1个。针对评价中发现的预算执行率低、项目进展缓慢等94条问题，共提出91个解决问题的意见建议，并下发问题整改通知书，督促其整改落实。按照《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要求，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对评价结果为“优”的，在编报下一年预算时予以优先保障；对评价结果为“良”的，整改情况作为安排年度预算的重要参考；对评价结果为“中、差”的，财政部门压缩或取消相应预算资金。

财政名词：

1. 转移支付是指中央政府(或上级政府)对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进行无偿的财政资金转移所制定的制度。转移支付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2.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指中央政府(或上级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按照规定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使用。

3. 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中央政府(或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当由地方政府(或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

4. 地方政府债务是指地方政府为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确定由财政资金偿还的债务。地方政府债务分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

5. 一般债务是指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6. 专项债务是指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融资,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7. 政府债务限额:从2015年起,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

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债务限额。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又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通过财政资金偿还的政府外债纳入债务限额管理。

8. 债务转贷收入是指本级政府财政收到上级政府财政转贷的债务收入。

9.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政府财政为保持年度间预算的衔接和稳定而设置的储备性资金。

10. 预算周转金是指政府财政为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保证及时用款而设置的周转资金。

11. 上解预算支出是指按照财政体制规定或专项需要由本级政府财政上交给上级政府财政的款项。

12. 预算绩效管理是在预算管理中引入绩效理念，在关注预算投入的同时重视产出，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考核全过程，以提高政府资金配置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